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PROPERTIES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 中國置業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36)

###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五日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載於該通函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普通決議案及特別決議案已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五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以股數投票表決方式正式批准。

茲提述中國置業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連同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建議修訂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建議修訂」)。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股東特別大會已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五日舉行，以考慮批准建議設限之普通決議案及批准建議修訂之特別決議案(須待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批准後方可作實)。有關普通決議案及特別決議案之詳情載於該通函所載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普通決議案及特別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以股數投票表決方式正式批准。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之監票人，負責點票事宜。有關決議案之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贊成	反對
將本公司之董事人數上限設定為六(6)名	512,612,000 (99.81%)	1,000,000 (0.19%)
特別決議案	贊成	反對
批准修訂本公司之公司細則	512,612,000 (99.81%)	1,000,000 (0.19%)

附註：有關決議案之全文敬請參閱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就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3,912,909,761股，即授權股東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會上提呈之決議案之股份總數。概無董事或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普通決議案及特別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股份授權股東出席大會，惟僅可投票反對上述普通決議案及特別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中國置業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俞惠芳

香港，二零一零年三月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俞惠芳女士及區達安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林紋銳先生、黎偉賢先生及曹潔敏女士。

本公佈將自刊登日期起最少一連七天在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刊載。

\* 僅供識別